

清远市清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清远市清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保安人员 招聘公告

为维护区机关单位正常办公秩序，保障公共安全，清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保安人员，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

保安人员 2 名。

二、招聘条件

1. 基本要求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政治思想觉悟高，品行端正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，责任心强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意识。

2. 学历：初中学历及初中以上学历。

3. 年龄与身体条件：年龄在 18-45 周岁之间的男性，身体健康，无传染性疾病、精神性疾病等影响工作的疾病，体貌端正，能适应高强度工作和轮班制度。

4. 技能与资质：具备基本的安全防范知识，熟悉安保设备操作；持有保安证（无保安证但符合其他条件者，入职后需在规定时间内考取）、退伍军人、有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。

三、岗位职责

1. 负责机关办公区域日常安全保卫工作，严格管控人员、车辆进出，做好登记检查，维护门口秩序，防止无关人员进入。
2. 定期对机关大楼及周边进行安全巡查，及时发现并报告安全隐患，预防盗窃、火灾等安全事故发生。
3. 协助处理突发事件，如自然灾害、安全事故、群体性事件等，服从指挥，维护现场秩序。
4. 做好监控设备、消防设施等安保器材的日常管理和维护，确保其正常运行。
5.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任务。

四、报名内容

1. 报名方式。

方式 1：线上报名，报名者下载附件 1 填写入职表，发送至邮箱：314104778@qq.com。

方式 2：线下报名，可拨打报名热线 5826115 进行报名。

2. 报名时间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5 个工作日内（2025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17 日）。

3. 报名材料：本人身份证、学历证书、无犯罪记录证明，持有保安证、退伍证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，近期 1 寸免冠彩色照片 3 张，个人简历 1 份。

4. 报名地点：清远市清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。

5. 联系电话：5826115。

五、招聘流程

1. 面试：对报名人员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，符合条件者进入面试环节。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沟通能力、应变能力、安全防范知识及岗位匹配度等。

2. 体检：面试合格者需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用。

3. 公示与录用：根据面试和体检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，公示5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办理入职手续。

六、薪资待遇

月薪约3600元（含购买个人医社保和住房公积金），按照国家规定缴纳医社保，享受节日福利、提供工作制服及必要的劳保用品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入职表

清远市清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5年11月11日

